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

2024/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寶血女子中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資源
學校行政	(1)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持續工作 - 策劃及統籌有關政策，持續透過不同途徑，例如內部通告／指引、會議等，讓所有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 參考教育局不時發出／更新的指引，因應校本情況，制定具體策略和應變措施，包括如何處理教師專業操守及學生違規事宜，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協助學生建立正面的價值觀，並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 協調各科組盡快落實措施；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已制定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包括：防範、制止及確保教職員工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基本法》、《香港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要求。	- 學校行政架構表 - 教師手冊 - 會議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
	(2) 持續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包括： - 租借校園設施； - 檢視自學資源中心的藏書。	- 學校文件 - 檢視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合規與發展組、 圖書館組	／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資源
	(3) 持續完善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包括： ● 學生活動； ● 課外活動； ● 邀請校外嘉賓演講； ● 校友為學生舉辦的活動； ● 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	● 活動檢討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學與教委員會、 學生成長委員會、 全方位學習組	/
人事管理	(1) 持續完善招聘教職員工的程序，確保學校教師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包括： ● 在員工聘任方面，根據《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資助學校適用）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包括教育局通告第 14/2023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 ● 在聘任職工時，要求職工承諾並恪守國家安全法的條例和校本守則； ● 在聘任教師時，查核擬聘教師的註冊情況，確保教師並無曾因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而遭到檢控／警告。	● 學校文件 ● 檢視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合規與發展委員會、 學校行政主任	/
	(2) 持續完善學校的教師手冊，確保學校教師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包括： ● 向所有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 不可參與校外組織舉辦所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 無論以學校或個人名義，均不可在社交媒體發佈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言論或消息。	● 學校文件 ● 教師手冊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合規與發展委員會、 學校行政主任	/
教職	(1) 提供指引及培訓，確保學校教師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有所認知：	● 學校文件 ● 檢視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教師專業發展組	運用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購買服務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資源
員培訓	● 新任教師：安排入職輔導，指導教師閱讀教師手冊，確保新聘教師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有所認知； ● 在職教師：指導或安排教師進修有關維護國家安全的進階培訓項目，確保所有在職教師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有所認知； ● 全體教師：確保教師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例如由教育局舉辦的培訓課程，讓他們正確了解《香港國安法》，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				安排培訓
	(2) 提供指引及培訓，確保學校職工及以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有所認知： ● 安排新入職的所有非教學人員，包括教學助理、學校職員及工友、技術員、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於任職本校時給予適切的指導，確保學校職工及以服務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有所認知。	● 學校文件 ● 檢視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運用政府津貼和其他經費，購買服務安排培訓
	(3) 持續完善校本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 提醒教職員須按教育局及學校要求，時刻秉持專業操守，清楚明白教師的言教身教對學生影響深遠。	● 學校文件 ● 檢視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教師專業發展組	／
學與教	(1) 檢視及增潤相關學習領域／科目，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 ● 隨著《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學校持續完善所有科目的課程內容，以及增潤人文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鞏固學生對國情、中華文化，以及《憲法》和《基本法》的認識，從而提升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守法精神，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	● 科務文件指引 ● 會議紀錄 ● 教材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學與教委員會、 教務主任及科主任	／
	(2) 提醒教師在教學和行為上不可違反專業操守	● 科務文件指引	2024/25	工作小組、	／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資源
	● 學校清楚提醒教師須按教育局及學校要求，不得向學生宣揚個人政治立場或傳達扭曲的價值觀、發表煽動性的言論、在教材／學材上滲入偏頗／欠缺事實佐證／不符課程宗旨和目標的內容或資料，甚或直接或間接鼓動或默許學生參與校外政治活動等。這些行為均有違專業操守，不可接受。	● 會議紀錄	全學年	學與教委員會、教務主任及科主任	
	(3) 推行校本監察機制，持續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 ● 推行校本監察機制，於每學年兩次課業檢查中，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校本課程的設計，以及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 強化校內監察機制，要求存檔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規定，而存檔年期不少於兩個學年，方便辦學團體、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	● 各科學與教計劃表 ● 觀課 ● 課業查核 ● 教學資源紀錄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學與教委員會、教務主任及科主任	／
學生訓輔及支	(1) 持續執行國安教育的校本訓輔政策及機制 ● 按照校本訓輔政策及流程，明確表明對學生日常行為的要求，培養學生的責任感，建立承擔和守法精神。	● 學生成長組文件 ● 學生訓輔紀錄 ● 學生訪談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學生成長委員會、學生成長組、學生品格及價值陶成組	／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資源
援	(2) 持續執行校本違規行為的處理政策及流程 ● 按照校本訓輔政策及流程，跟進個別學生出現的違規行為，採取合適的訓育與輔導方法，幫助學生改善，如情況嚴重或屢勸不改，按照校本訓輔機制，給予適當的懲處； ● 學校因應情況，轉介予社工及專業人員跟進。	● 學生成長組文件 ● 學生訓輔紀錄 ● 學生訪談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學生成長委員會、 學生成長組、學生品格及價值陶成組	／
家 校 合 作	(1) 向家長清楚說明校本國安法之推行政策 ● 透過不同渠道讓家長知悉學校推行的國安教育政策。	● 家長講座 ● 家長日攤位 ● 家長訪談	2024/25 全學年	家教會主席及學校家教會的負責老師、 學生品格及價值陶成組	／
	(2) 提醒家長引導子女遵守國安法的角色與責任 ● 適時向家長提供國安教育資訊； ● 舉辦或推介國安教育家長講座／研討會／工作坊。	● 家長講座 ● 家長日攤位 ● 家長訪談	2024/25 全學年	家教會主席及學校家教會的負責老師	／
其 他	(1) 善用教育局建議之國民教育行事曆，進行升旗儀式、國旗下的講話及舉辦活動，讓學生實踐尊重國旗、國徽及國歌，並認識其歷史和精神 ● 如：配合十一國慶及四月十五日「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等重要日子，舉辦教育活動，如舉辦升旗禮、班際基本法及時事常識問答比賽等； ● 如：多帶領學生走出課室，參與不同的活動以認識國安教育資訊，例如五四青年節帶領學生到金紫荊廣場參與升旗儀式。 ● 多參與教育局舉辦之與國民育相關活動； ● 帶領學生參加教育局舉辦之基本法大使活動。	● 活動紀錄 ● 學生訪談	2024/25 全學年	工作小組	／